

2023年党费收缴年终总结 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优秀5篇)

在当下社会，接触并使用报告的人越来越多，不同的报告内容同样也是不同的。报告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报告。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党费收缴年终总结 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篇一

目前□xx共有党员xx人(其中正式党员xx人，预备党员x人)□20xx年x月至20xx年底以来共收缴党费xx元;20xx年x月至20xx年x月补缴党费xx元;利息收入xx元;党费使用xx元(其中包括离退休党员活动、新党员培训、购买党员学习材料、优秀党员奖励、慰问党员等);按比例上缴上级党委党费xx元;补缴党费上缴上级党委总额为xx元;上级党委拨款xx元。截至20xx年12月31日，收支相抵后共结存xx元。

xx党费使用符合相关规定，党费收支经核对，票据相符，帐款相等，无挪用、乱批滥用党费的情况。

(一)党费实行独立账户管理。党费以单独立户存放的模式，严格按照上级党委的要求，将党费完全用于党的活动。各基层党支部自觉把党费收缴和管理作为党建工作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把按时交纳党费作为党员进行组织观念教育的重要内容，不断增强广大党员交纳党费的自觉性，确保了党费收缴、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党费收缴严格按标准执行。党费收缴以国家规定的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为计算基数，每月按规定比例缴纳。广大党员按规定比例及时、足额缴纳党费，

各党支部将每个党员缴纳党费的情况详细登记，及时如数上缴党组织，不存在截留党费的现象。

(三)党费收缴管理工作有专人负责□xx党委在党费收缴、管理上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操作，一名党办同志和一名财务科同志负责此项工作。在党费的使用上，专款专用，账目清楚，手续齐全，开支合理，在党费的收缴、管理等方面做到了及时收缴、及时上缴、账目清楚。

(四)建立党费收缴登记制度。为使党费收缴工作规范化，统一购置党费收缴、使用、管理所需的各种簿、册、表，做到党员交纳党费有登记，基层党支部缴纳党费有收据，原始单据保存完好。同时认真做好党费收缴原始收据、登记册以及党费收支票据的归档工作，以便长期备查，通过完善对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工作，做到了党费及时上缴和专款专用，充分发挥了党费在促进党建工作中的作用。

今后xx将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进一步完善各种相关制度，加强党费管理，强化检查督促，不断提高xx党委的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党费收缴年终总结 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篇二

在职教职工党员按照规定比例交纳党费。（一）按月领取工资的在职教职工党员，每月以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税后）为基数，按照规定比例交纳党费。

（二）实行年薪制的在职教职工党员，每月以当月实际领取的薪酬收入为党费计算基数，按照规定比例交纳党费。

第四条在职教职工党员交纳党费的比例：每月交纳党费计算基数，在 3000 元以下（含 3000 元）者，按基数的 0.5%交纳党费；3000 元以上至 5000 元

（含 5000 元）者，按基数的 1% 交纳党费； 5000 元以上至 10000 元（含 10000 元）者，按基数的 1.5% 交纳党费； 10000 元以上者，按基数的 2% 交纳党费。

第五条离退休党员每月以实际领取的基本离退休费总额或养老金总额为计算基数交纳党费（可不包括其他津补贴）。 5000 元以下（含 5000 元）者按基数的 0.5% 交纳党费， 5000 元以上者按基数的 1% 交纳党费。

第六条学生党员每月交纳党费 0.2 元。

第七条其他党员：毕业未就业学生党员，每月交纳党费 0.2 元；每月有固定收入的，参照第三条、第四条规定交纳党费；不按月取得收入的，每月以个人上季度月平均纯收入为计算基数，按第四条规定交纳党费。

第八条生活确有困难的党员，经党支部研究同意，可以少交或免交。在职教职工党员少交或免交情况须报上一级党组织审批，离退休党员少交或免交情况报上一级党组织备案。

第九条预备党员从支部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起交纳党费。

第十条基层党组织年初核定党员月交纳党费数额，年内一般不变动。每名党员月交纳党费数额一般不超过 1000 元，根据自愿可以多交，自愿一次多交 1000 元以上的，比照交纳大额党费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收缴党费要严格履行登记手续，各级党组织都必须使用《党费缴纳登记簿》。

第十二条对不按规定交纳党费的党员，其所在党组织应及时对其进行批评教育，责令限期改正。对无正当理由，连续 6 个月不交纳党费的党员，经支部大会讨论，对其按自

动脱党处理。

党费收缴年终总结 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篇三

一、党费收支情况

目前，上海市工商外国语学校共有党员164人（其中正式党员162人，预备党员2人）。2012年1月至2016年底以来共收缴党费162470.70元；2008年4月至2016年12月补缴党费283498.20元；利息收入815.38元；党费使用147028.52元（其中包括离退休党员活动、新党员培训、购买党员学习材料、优秀党员奖励、慰问党员等）；按比例上缴上级党委党费88249.86元；补缴党费上缴上级党委总额为170098.80元；上级党委拨款60600元。截止2016年12月30日，收支相抵后共结存178608.90元。

我校党费使用符合相关规定，党费收支经核对，票据相符，帐款相等，无挪用、乱批滥用党费的情况。

二、党费管理情况

1. 党费实行独立账户管理。党费以单独立户存放的模式，严格按照上级党委的要求，将党费完全用于党的活动。各基层党支部自觉把党费收缴和管理作为党建工作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把按时交纳党费作为党员进行组织观念教育的重要内容，不断增强广大党员交纳党费的自觉性，确保了党费收缴、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2. 党费收缴严格按标准执行。党费收缴以国家规定的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为计算基数，每月按规定比例缴纳。广大党员按规定比例及时、足额缴纳党费，各党支部将每个党员缴纳党费的情况详细登记，及时如数上缴党组织，不存在截留党费的现象。

3. 党费收缴管理工作有专人负责。校党委在党费收缴、管理上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操作，一名党办同志和一名财务科同志负责此项工作。在党费的使用上，专款专用，账目清楚，手续齐全，开支合理，在党费的收缴、管理等方面做到了及时收缴、及时上缴、账目清楚。

4. 建立党费收缴登记制度。为使党费收缴工作规范化，统一购置党费收缴、使用、管理所需的各种簿、册、表，做到党员交纳党费有登记，基层党支部缴纳党费有收据，原始单据保存完好。同时认真做好党费收缴原始收据、登记册以及党费收支票据的归档工作，以便长期备查，通过完善对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工作，做到了党费及时上缴和专款专用，充分发挥了党费在促进党建工作中的作用。

今后我校将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进一步完善各种相关制度，加强党费管理，强化检查督促，不断提高我校的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党费收缴年终总结 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篇四

违反党费管理规定的要按党纪严肃处理，所以要清楚了解《党费使用、管理制度》规章制度，下面本站小编给大家介绍关于县党费使用管理规定的相关资料，希望对您有所帮助。

1. 使用规定：党费的使用只能用于党的事业和党的活动的必要开支，用于对全体党员有益的事项上。党费的使用必须严格把关，严禁单位挪用、借用、占用和个人随便动用党费；严禁用党费请客送礼；严禁用党费搞基建和生活福利、使用党费应合理计划，量入为出。注意节约，防止超支，反对浪费。要尽量把钱用好，较多地为基层党员服务，充分发挥党费在党的建设中的作用。

党费的使用范围：

(1) 教育、培训党员费用的补充开支。如党员教育的学习材料费，党员培训的场地租费等。

(2) 订阅或购买用于开展党员教育的报刊、资料和设备，这主要是指购买供党员学习的政治理论书籍、有关的业务工作的辅导资料、学习科学文化知识的工具书以及订阅党刊、党报等。

(3) 表彰“先进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的活动费用。这主要是应用于开展这一活动的组织费用，不用于个人的物质奖励。

(4) 补助生活困难的党员。这是指那些不能从单位行政补助费中解决的特别困难补助者，在特殊情况下可以在党费中开支。

2. 党费的管理加强党费的管理，要健全和认真执行党费的管理的各项制度。

(1) 专人管理：支部要指定专人负责党费的管理，一般可由支部组织委员负责、如果组织委员工作变动或因改选等原因不再负责党费管理工作，必须及时办好移交手续。

(2) 凭证收支，党费的收入和支出都应有原始凭证。党小组、党支部都要有党费收交登记表和清单。原始凭证有经手人和审批人的签名，方才有效。支部将党费上缴上级党组织时，应填写《基层党组织党费现金交款单》。

(3) 按月上缴。党费应按月逐级上缴。在正常情况下，负责收取党费的同志不应个人长期保管现金，任意拖欠不上缴。

(4) 专款专用，支部使用党费要严格按照中央组织部关于党费使用范围的规定，并且切实根据工作需要和节约的原则，将

党费用于本支部党务活动的必要开支。

(5)及时统计。支部的党费帐目要按月登记，及时统计，如党员直接交纳数、各党小组交纳数与支部上缴上级党组织数是否一致，各党小组本月上缴额与上月上缴额有无非正常增减，支部使用党费有无超支等，不要等年底才集中一次统计。

(6)定期检查，党费的收缴、管理、使用情况，支部每季度检查一次，也可组织党小组自查、互查。检查的内容主要是：党员是否按时、按规定的比例交纳党费，不能按时、按规定交纳党费的原因和改正措施；各党小组能否按时交纳党费；支部党费管理制是否健全，手续是否完备，党费使用是否合理，年终要将党费检查的情况和数字向党员公布，以接受党员监督。

(7)定期报告。每年年终支部要向党员大会和上级党组织报告党费收取、管理、使用的情况。报告应包括：本年度支部收缴、管理、使用的情况；党员交纳党费的情况；党费收缴、管理、使用工作做得好和违反规定的典型事例；党费收缴、管理、使用中存在的问题，今后改进的意见和措施。

(8)严格管理。党费要单独设帐，不能同行政等其他费用混在一起。不要按个人名义或其他款项存入银行。使用党费要严格审批手续。如发现问题，应及时纠正，堵住漏洞，党员贪污党费或变相贪污党费是一种性质恶劣的行为，是党的纪律所不允许的。对贪污党费的党员要从严处理。视其贪污数额、情节和态度，给予必要的党纪处分，直至开除党籍。

一、党员交纳党费的基本要求

1、党员交纳党费必须做到自觉、主动、按时，并由本人亲自交给所在支部的党小组长。如遇特殊情况，可以委托亲属或者其他党员代为交纳或者补交党费，但补交党费的时间不得超过三个月。

2、党员要按照《党章》的要求，每月按时交纳党费。对不按规定交纳党费的党员，所在支部应及时对其进行批评教育，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不交纳党费的，按自行脱党处理。

3、党员交纳党费必须根据个人的实际收入，按照党费缴纳标准交纳。

二、党费收缴

1、凡有工资收入的党员，每月以国家规定的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为计算基数，按规定比例交纳党费。

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包括：

在职党员：岗位工资、薪级工资、护士提高10%、绩效工资，列入交纳党费计算基数。

离退休党员：离退休党员以国家规定的离退休费、津贴为交纳党费的计算基数。

2、党费缴纳标准：

在职党员3000元以下(含3000元)者，交纳月工资收入的0.5%；3000元以上至5000元(含5000元)者，交纳1%；5000元以上至10000元(含10000元)者，交纳1.5%；10000元以上者，交纳2%。

离退休党员5000元以下(含5000元)的按0.5%交纳党费，5000元以上的按1%交纳党费。

组织关系转往农村、社区的离退休干部、职工中的党员，仍应按此标准交纳党费。

3、预备党员从支部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起交纳党费。

4、党员增加工资收入后，按新工资标准领取工资的当月起，以新的工资收入为基数，按照规定比例交纳党费。

5、党员自愿一次交纳1000元以上的党费，全部上缴中央。具体办法是：由党委代收上交区卫生局，并提供该党员的简要情况，通过区卫生局转交到区委组织部，再转交中央组织部。中央组织部给本人出具收据。

6、党组织除按照规定收缴党费外，不得要求党员交纳规定以外的各种名目的“特殊党费”。

三、党费管理

1、党总支、支部每年根据党办测算的党费标准，每年年初向党员公布一次党费收缴标准，年终公布一次实际缴纳党费情况。

记册。

3、各党总支、支部的组织委员应在每月末将党费按时缴纳至党办，以便按时上交卫生局。

4、我院每年12月按全年党员实交党费总数的70%上缴给卫生局党费专户，30%为自留党费。

5、离退休党员按万州委办发[20xx]10号文件精神执行。将离退休党支部实际上缴党费的50%，定期返还给该支部，作为开展活动费用，专人管理、专款专用。

四、党费使用

1、自留党费必须用于党的活动，主要作为党员培训、订阅或购买用于开展党员教育的报刊、资料和设备、党内表彰、补助生活困难的党员等。

2、请求下拨党费的请示，应当向上一级党组织提出，不得越级申请。上级党组织下拨的党费，必须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3、对违反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规定的，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试行)》以及有关规定严肃查处，触犯刑律的依法处理。

一、交纳党费的计算基数:是指每月国家规定的工资总额中相对固定的、经常性的工资收入。包括: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的职务工资、等级工资、津贴、奖金;工人的岗位工资、等级工资、津贴、奖金。津贴、奖金是指年功性津贴、地区性津贴、工资性津贴和按月发放的奖金。离退休干部、工人中的党员，以国家规定的离退休费为交纳党费的计算基数。

二、交纳党费的比例:月工资收入在400元(含400元)以下者，交纳月工资收入0.5%;400元以上至600元(含600元)者，交纳1%;600元以上至800元(含800元)者，交纳1.5%;800元以上(税后)至1500元(含1500元)者，交纳2%;1500元以上(税后)者，交纳3%。

三、预备党员从支部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起缴纳党费。

四、党员增加工资后，从按新工资标准领取工资的当月起，以新工资基数按比例交纳党费。

五、各党小组应于每月18日前将党员交纳的党费上交场党总支，由党总支会计室于25日前将其存入指定银行。党费管理工作由人负责，实行会计、出纳分设，单立账户，建立健全财会制度。

六、对不能按期、足额交纳党费的党员，支部应及时谈话提醒。党员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不交党费的，按自行脱党处理。

七、根据有关规定，我场每年按照党员实交党费总数的30%留用，主要作为党员教育经费的补充，不得挪作他用。

八、场党总支每半年向党员公布党费交纳情况，每年向党员报告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情况，接受党员的监督。

九、对违反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规定的，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有关规定严肃查处，触犯刑律的将依法处理。

党费收缴年终总结 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篇五

为了做好党费收缴与管理工作，我局机关党支部非常重视，制定了相应的措施，指定专人负责，较好地完成了xx□xx□xx度的党费收缴与管理工作，无少交、拖交、隐瞒等现象。

(一)xx年度党费收缴情况

xx年，我局共有党员72名，合计收缴党费12496.6元，全部登记在册。其中，1名老党员于7月份病逝停止缴纳，8月份新增2名党员开始缴纳。

(二)xx年度党费收缴情况

xx年，我局共有党员71名，合计收缴党费12355.6元，全部登记在册。其中，1名老党员于7月份病逝停止缴纳，10月份1名党员调入开始缴纳。

(三)xx年度党费收缴情况

至xx年11月，我局共有党员74名，合计收缴党费11264.18元，全部登记在册。其中，一名党员于7月份调入8月份开始缴纳，

9月份调出停止缴纳，7月份新增5名党员开始缴纳。

二、主要经验做法

(一)重视党费收缴与管理工作。作为一个机关党支部，要认识到党费收缴、管理与使用的重要性。党费的收缴、管理和使用是党的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中的一项重要工作。按照党章规定向党组织交纳党费，是共产党员必须具备的起码条件，是党员对党组织应尽的义务。

(二)实行专人负责。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1998年1月6日印发的《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的规定》，制定相应措施，由专人负责党费的收缴与管理，每月按时收缴、统计、上缴。

(三)做到党费帐簿规范合理。我局机关党支部使用市委组织部统一印制的党员交纳党费登记册，执行严格的交费登记程序，保证账目清晰，同时保存好上交党费的所有票据，以便于随时核对和上级党组织检查。

(四)定期自我检查。我局机关党支部坚持定期进行党费收缴与管理工作自我检查，总结成功经验，发现不足，及时纠正。

三、存在的不足及今后工作设想

xx-xx年，我局机关党支部虽然按照市直工委和农林水系统党委的要求，顺利完成了党费收缴与管理工作，但在完成这项工作的过程中还存在以下不足，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会不断完善，努力改进工作方式，克服不足。

(一)存在的不足

1、对党员交纳党费的宣传教育不够。个别党员对党费的认识不够深入，忙于工作，不能积极主动按时交纳，有时会出现

在提醒和催促下交纳。

2、党费收缴工作做得不够细致，党费收支情况有时不能及时公布，使广大党员干部不能及时了解党费的收缴与管理情况。

(二)今后工作设想

3、加强与兄弟单位关于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方面的经验学习与交流，不断改进与完善我局机关党支部党费收缴与管理工作方式。